山东省体育总会关于举办

2023年“垂钓江湖”山东省海钓大赛的通知

各市体育总会及有关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和健康中国国家战略，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大力发展蓝色海洋经济的重要部署，促进体育产业发展和滨海休闲运动开展和普及。经研究，决定在山东省乳山市银滩旅游度假区及其周边海域举办2023年“垂钓江湖”山东省海钓大赛。

现将大赛规程印发给你们，请积极组队报名参赛。

附件：1. 2023年“垂钓江湖”山东省海钓大赛比赛规程

1. 2023年“垂钓江湖”山东省海钓大赛报名表
2. 自愿参赛责任书

山东省体育总会

2023年7月31日

附件1

 2023年“垂钓江湖”

山东省海钓大赛比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山东省体育总会

二、协办单位

乳山市教育和体育局

乳山市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

乳山市钓鱼协会

三、承办单位

乳山市捷飞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四、比赛时间、地点

2023年9月16日-17日（比赛时间2天，如有变化，另行通知），在乳山市银滩旅游度假区及周边海域举办。

五、比赛项目

分团体、个人和单尾三个项目。

六、参赛资格

（一）年龄在18-55周岁，爱好钓鱼运动，身体健康的钓鱼爱好者（男女不限），均可报名参赛。

（二）参赛人员须提供身体健康证明，签订自愿参赛责任书。

（三）有以下情况者严禁参加本次比赛：

1. 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患者；

2. 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患者；

3. 心肌炎和其它心脏病患者；

4. 冠状动脉病患者和严重心律不齐者；

5. 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患者；

6. 有严重晕船反应的选手；.

7. 其他不适合从事海上钓鱼运动的疾病患者；

8. 孕妇；

9. 年龄低于18周岁或高于55周岁（以2023年9月1日为准）。

七、参赛办法

（一）以钓鱼俱乐部为单位自愿组队报名参赛，原则上每个市限报名一支队伍，总参赛队伍不超过16支。队伍名称统一为“xx市xx钓鱼俱乐部”，每个单位可报名领队1名，运动员4人（含队长）。

（二）参赛队员参赛时须携带第二代居民身份证。

（三）报名成功后，不可更改参赛队员信息。

八、竞赛规则

（一）比赛时长

比赛时长为6小时，从船艇出海离线计算，到船艇到岸碰线结束。

（二）比赛用船

1. 组委会统一配备钓鱼艇，每艘钓鱼艇配备船长（驾驶员）1人，裁判员1人，配备钓手4人，各代表队按照抽签确定比赛用船。

2. 比赛用船在垂钓期间，需下锚固定。转换钓点时，由参赛队队长向船上裁判员申请，裁判员向船长下达转移指令。

（三）比赛工具及饵料

1. 比赛一律采用船钓钓法，每人限一竿一线，不允许使用机械或电动线轮，钓具自备，自钓自取自存。

2. 选手可准备备用钓竿2个，备用钓线、钓钩无限制，钓竿之长度、号数无限制。

3. 一副钓组当中，钓钩限用2枚，规格、大小不限。

4. 比赛鱼获盛放工具由个人准备，组委会不予提供。

5. 比赛钓饵自备，品种及数量不限，可打诱饵，禁挂诱饵笼。

（四）成绩评定

团体总重量录取前三名。

个人总重量录取前三名。

单尾重量录取一名。

为保护渔业资源，采用“钓大放小”的原则，鱼长<15公分，或<200克，不计入比赛成绩。

参赛鱼获必须在当天比赛结束下船时，立即交给裁判查验，并装袋封口。上岸后再交不计成绩。死鱼不计入成绩（钓上后死亡不在此列）。

个人成绩以每人有效对象鱼总重量重者名次列前，如总重量再相同则比较最大尾重量，依次类推，不取并列名次。

单尾重量，以比赛中最大一尾对象鱼计算成绩，如单尾最重相同，则取总重量名次列前者。

鱼获重量采用电子称称重，以公斤计重，取小数点两位数值。如有未尽之处及争议事项，由裁判委员会会议裁决，选手不得再异议。

（五）违规处置

1. 比赛超时，没有及时返回撞线者，取消代表队及个人比赛成绩。
2. 非有充分理由而错失比赛或出发时间者判为自动退出。
3. 参赛队员不携带参赛证，不穿着救生衣，裁判有权拒绝其参赛。
4. 弄虚作假，冒名顶替以及串鱼等任何形式的作弊行为，取消其个人及团队比赛成绩。
5. 抛竿落点对邻位队员造成影响，经提醒而不收竿重抛者；或有意干扰他人比赛，经劝阻后不改者，取消其个人比赛成绩。
6. 不服从组委会管理，或不服从裁判员判罚，同裁判人员争吵打闹，扰乱赛场秩序者，取消代表队及个人比赛资格。
7. 如发现其他选手之违规须当场举报，事后举报不受理。

九、奖励办法

团体总重量录取前三名，个人总重量录取前三名，单尾重量录取一名。颁发奖品、奖牌及证书。

十、比赛费用

（一）比赛不收取报名费。

（二）参赛代表队领队、队员及其他随队工作人员的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（由组委会统一安排食宿）。

十一、渔获处置

比赛渔获归队员所有，队员有权进行处置。

获得比赛名次的代表队，渔获由比赛组委会保存（代表队自备冰块），待比赛仲裁时间（成绩公布后 30 分钟）过后，自行派人取回渔获。

十二、报名与报到

（一）报名：报名时须提交经代表队领队签字的报名表 (附件2) 扫描件及原始 word 表格，按通知要求发送至 470973612@qq.com (文档命名格式：xx代表队)。报名截止时间为8月25日18:00，逾期报名不予受理。报名表提交后，不得更改。

（二）报到

1.报到要求：

9月16日12:00前（裁判员9月15日12:00前报到），到山东省乳山市银滩旅游度假区银滩大酒店（滨海路中段，大拇指广场对面）报到。

2. 报到时须提交以下资料信息：

（1）参赛代表队领队签字的报名表原件。

（2）参赛队员提交赛前15日内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体检证明。

（3）所有参赛人员签字的自愿参赛责任书。

3.参赛凭证：

各参赛运动员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比赛。

4.联席会议：

9月16日12:00 在银滩大酒店一楼会议室召开联席会议，组委会官员、裁判员和运动队、领队参加。

5.日程安排：

9月16日12:00，召开组委会、裁判员、领队联席会议，比赛用船抽签；14:00-16:00，运动队与船长会面，进行安全培训并协调相关比赛事宜；16:00-17:00，举行海钓比赛开幕仪式，所有代表队领队及运动员全部参加。

9月17日6:00-12:00为比赛时间（6小时）；下午15:00-15:30举行闭幕仪式：闭幕仪式后可自行返程。

十三、仲裁办法

（一）成立仲裁委员会，保障赛事活动裁决公平、公正。

（二）运动员必须服从裁判员的判决，不得干扰裁判工作。

（三）凡对比赛成绩、裁判员判决有异议者可在判罚后或成绩公布后 30 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。

（四）申请仲裁须提交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、其它相关的佐证材料及人民币 1000 元申诉费，如经审查申诉属实，申诉费全额退回，否则将不予退回。

（五）未在有效时间内提出仲裁的，仲裁委员会不予受理。

（六）仲裁委员会裁决为最终裁决。

十四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于赵磊：13465236666

兰福松：18063265555

丁 克：13863188218

十五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，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归比赛组委会。

附件2

2023“垂钓江湖”山东省海钓大赛报名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代表队： | 领队： | 报名时间： |
| 序号 | 姓名 | 身份证号码 | 性别 | 年龄 | 联系电话 | 健康情况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队长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领队(签字)： ，联系电话：

附件3

自愿参赛责任书

我自愿报名参加2023年“垂钓江湖”山东省海钓大赛，并自愿承担赛事风险，签署本责任书。对以下内容，我已认真阅读、全面理解且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:

一、本人自愿参加2023年“垂钓江湖”山东省海钓大赛，具有参加本次赛事活动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责任能力，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赛事活动组委会所制订的各项规程、规则、规定、要求及采取的措施。

二、本人遵守本次比赛的所有规定，比赛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、伤亡等事故，均由本人负责，与赛事主办、承办、协办等单位无关，本人不予追究任何责任。

三、本人明确了解参加本次比赛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，并同意自行承担参加本次赛事活动所可能存在的风险和责任；承诺已通过正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，并确认自己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 (包括先天性心脏病、风湿性心脏病、高血压、脑血管疾病、心肌炎、其他心脏病、冠状动脉病、严重心律不齐、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、以及其它不适合运动的疾病) ，能够适应于本次赛事活动，可以正常参加本次比赛。

四、本人授权本次赛事活动承办方及指定主流平面、网络媒体、自媒体平台无偿使用本人的肖像、姓名、声音、照片、视频等用于本次活动的宣传与推广。

五、本人将向承办方提供身份证件用于核实本人身份及参赛资格，保证提交的身份证件和文件资料真实有效，并承担因提供不实信息所产生的全部责任。

六、本人同意在参加2023年“垂钓江湖”山东省海钓大赛过程中遵守裁判、医疗人员和安保人员的要求，在未完成本次活动、身体不适及出现突发状况时主动退出本次活动，并承担因本人坚持本次活动所产生的全部责任与后果；同意接受承办方在本次活动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，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我本人承担。

七、本人同意承办方为本人投保人身意外险，确认已知悉并同意保险时间和保险合同的相关内容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